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llshare Holdings Limited

豐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07)

自願性公告

本公告乃由豐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十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進行內部調查所揭露之若干資料的公告（「**該公告**」）及中國高速傳動設備集團有限公司（「**中國高速**」，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中國高速集團**」，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0658））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二日的公告（「**中國高速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界定的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注意到中國高速公告所載中國高速作出的指控，指該公告所披露之陳述及指控明顯虛假、不實及具誤導性。董事會謹此強調，該公告所披露的所有資料乃根據本公司進行內部調查（「**調查**」）審慎整理的證據而作出，因此所有陳述及指控均有可靠的依據。

誠如中國高速公告所述，中國高速集團發展到現在成為全球領先的風電齒輪製造商，是中國高速集團所有員工努力和國家政策支持的結果。其中也離不開股東的支持。**本公司作為持有中國高速逾70%股份的控股股東，充分認可中國高速集團全體員工的寶貴價值。因此，本公司對中國高速集團員工現有各項薪酬福利及激勵水平的保障持正面態度，也相信此次中國高速集團董事會改組後，新董事會也抱有同樣的觀點。**

然而全體員工努力和國家支持帶來的成績，並不能作為職業經理人胡日明先生及胡吉春先生違法違規的藉口，更不能被用來侵害股東的利益。

中國高速於之前刊發的公告多次提及人民幣66.4億元相關款項的問題，本公司已不勝其擾，現統一回覆如下：

- 1、 由於相關款項問題主要發生在中國內地，本公司認為最有效的方式是由中國內地的執法機關進行調查。本公司也已經將掌握的相關證據提交給中國內地的執法機關，在過去數月中也一直耐心地等待內地執法機關的調查結果。**以下是本公司最新與中國內地執法機關的確認結果：**

沒有證據顯示該人民幣66.4億元相關款項被用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主席季昌群先生、房堅先生或中國高速公告內提及的本公司其他人士的個人目的。

- 2、 **目前的事態發展已經充分說明，本公司作為中國高速的控股股東，對中國高速董事會沒有任何干涉力，更談不上干涉其運營管理。**這是由於本公司一直以來對胡日明先生及胡吉春先生的錯誤信任所導致。在這種情況下，胡日明先生及胡吉春先生將人民幣66.4億元相關款項的責任推卸給大股東或者個別人士，是不能令人信服的。其所主導的所謂調查結果更不能代替中國內地執法機關的調查。

- 3、 中國高速內部管治的問題，不僅體現在相關款項的問題上，而且還體現在職業經理人胡日明先生及胡吉春先生多次對於南京高速章程的違法修改。**中國高速作為南京高速50.02%的控股股東，胡吉春先生及胡日明先生作為中國高速的主席和執行董事，居然主動放棄中國高速對於南京高速董事會的控制權。**這種放棄居然沒有經過中國高速股東大會的批准，導致中國高速自身及股東的利益受到巨大損害。**這種事件在任何法治國家和地區都令人匪夷所思！本公司認為中國高速的所有董事應該考慮以下問題：**

- a) **這種職業經理人蓄謀損害股東資產利益的行為，是怎樣經過中國高速董事會的支持或默許，或繞過董事會的？**
- b) **中國高速作為南京高速50.02%的控股股東，南京高速作為收入利潤佔中國高速集團90%以上的子公司，如果此修改是經過中國高速董事會批准及／或認可的話，中國高速董事會基於什麼理由認為此修改是合理並符合中國高速的最佳利益？是否需要經過中國高速股東大會的批准？**

- c) 就中國高速董事會批准及／或認可該等修訂而言，中國高速於南京高速持有50.02%股權，中國高速董事會是否考慮過中國高速放棄對南京高速董事會之控制權的可預見影響或後果，以及將由或應由誰人承擔任何減值虧損？

本公司希望中國高速每一位董事慎重考慮以上問題以及法律後果，如果進一步阻撓股東通過股東大會合法行使權利，必將受到嚴厲的法律追責。

- 4、 胡吉春先生及胡日明先生於二零二二年第一次試圖對南京高速章程的違規修改，被本公司發現並嚴正警告後宣佈放棄修改。二零二四年胡吉春先生及胡日明先生再次對南京高速章程進行違規修改，主動放棄中國高速對南京高速董事會的控制權，並且提起人民幣66.4億元相關款項問題，將責任推卸到本公司，整個事件的操作目的是顯而易見的。

本公司發現，自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四年，中國高速的股東大會一直在其總部所在地南京舉行，南京也是中國高速集團大多數員工及運營所在地。然而，自從胡日明先生及胡吉春先生違規修改南京高速章程以及相關款項事件發生後，胡日明先生及胡吉春先生將股東大會舉行地點從江蘇省南京市改為江蘇省淮安市金湖縣。誠然，中國高速集團在金湖縣設有工廠，但董事會決定股東大會舉辦地點應以方便股東與會為主要目的，由此可見此次地點的改動的目的非常明顯。本公司在此敬告中國高速每一位董事，股東大會的順利進行及股東投票表決機制是法律賦予股東的正當權利，如果中國高速任何一位董事，無論通過蓄意還是默許的方式，製造或允許破壞股東大會的事件發生，必將遭到法律嚴厲追責！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豐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季昌群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季昌群先生（主席）、杜瑋女士、沈晨先生及葛金鑄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智強先生、曾細忠先生及黃順先生。